

当代作家 丛书



李 钧 龙

逃亡 的情人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

■ 李 钧 龙

逃亡的情人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逃亡的情人

李钧龙

*

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·发行(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63号)

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

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11.75印张 7插图 254 000字

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354-0112-0

I·104 定价: 2.70元

印数: 1-20 000

李钧龙 1935年生于云南省昆明市，1951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，随军进驻滇西边境，在边防哨所，在少数民族村寨，在马帮的旅程中，渡过了二十个春秋。1959年开始从事业余创作，1979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，现为作协云南分会常务理事，《大西南文学》副主编。

已出版作品有《幽谷，盛满爱情》等七部中篇小说和《赶马人的故事》《无字的情书》等五部短篇散文集；还创作有电影剧本《叶赫娜》、电视剧本《野店》《送你一棵含羞草》等，《逃亡的情人》是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。



李 钧 龙

内 容 提 要

在中缅泰三国交界的“金三角”地区，山高林密，地势险恶。表面平静美丽的山乡村寨，隐藏着国民党残部、反动头人、黑社会组织等多种反动势力；杀人抢劫，走私军火烟土，剽牛、种罂粟、买卖奴隶，无所不有。异风异俗，险山恶水，邪恶阴谋组成一个神秘动荡的世界。

一对佤族情人艾勒克和叶巴拉，因被诬陷追捕而先后逃亡至此，经历了一段惊心动魄、曲折艰难的人生历程。艾勒克为寻找情人，越过界河，被马帮女老板娜丝收留。娜丝美丽痴情，对艾勒克一见倾心。马帮行旅又屡遭不测——暗杀、放毒、纵火、拦劫、接踵而至。艾勒克终于感恩于娜丝，相随辅助并同床共欢时，一切却真相大白，艾勒克悔恨交加，采取了断然行动，重新踏上了自己的人生之路。

小说异国风情浓郁，人物栩栩如生，各具风貌，恨爱交织，动人心弦。

第 一 章

1

阿瓦汉子艾勒克清楚地记得，他刚长到一棵旱地谷子高的时候，便被岩帅部落的大头人艾琪作为女儿的陪嫁奴隶，用一根青毛藤拴着双手，拖到了岩城部落大头人艾腊的家中。他记得，那是一支浩浩荡荡的送嫁队伍，一大群水牛、黄牛，角上挂着红布和火把花走在中间，他浑身早已麻木，只有赤着的双脚拍打着滚烫的黄土地，裹在牛群腾起的红黄色的尘埃中，那青毛藤的另一头，是拴在一条水牛的尾巴上的，他就象一截树疙瘩，随着牛群的时快时慢被拖着走。

艾腊矮小干瘦，满脸横肉，一对鼠眼，象一只风干了的苦瓜，可他还嫌艾琪的女儿娜叶长得丑。不久，就把娜叶卖给了一个小头人作小老婆，而把娜叶的陪嫁品艾勒克，用来砍头祭谷子。

那年，整个冬春，方圆九山十八寨的佉山老林，居然没下过一滴雨，红红的岩石变成了灰白色，凤尾竹象甘蔗似地开了花，溪水断了流，河床象晒死的蛇，山火夜夜烧红了天。没有一个人头祭水鬼、山鬼、谷神，天难得落雨，谷子难得

下种，秋来的阿佤山，将是一片饿野。

艾勒克记得：他被灌醉了酒，醒来的时候，早已被关进一个木条钉成的匣子里，双膝跪着，双手被反捆在木条上，只有头露在外边，就象一个木箱上摆了一个黑皮球一样。木匣就放在艾腊的竹楼底下，单等魔巴卜了鸡卦，选好吉日，然后，随着一夜的欢庆歌舞，一抹长刀的寒光，他小小的脑袋，就和那木匣分裂开来，滚到地上。然后，人们不等那头颅上的两眼闭上，牙齿咬紧，滴着点点热血，便迅速地投入头桩上的篮子里。……

可是一连三天，杀了三只鸡，魔巴还是没有卜到什么吉辰良时。这却苦了艾勒克，那种苦难与折磨，任何一个八岁的儿童都是难以想象的，但艾勒克却经受了。他，对即将来临的死亡，没有丝毫的恐惧，因为他还没有享受过生的幸福。相反，在他认为，也许死了更好过。没有挨饿的痛苦，没有受冻的哆嗦，也不再被关在这木匣子里动弹不得，因为人活着，手脚总是要动的，而死了，就不需要动了，不需要动，不是比不能动要幸福千百倍嘛！尽管他才八岁，但在佤山，死人是每时每刻都见得到的，每年春天，都要用人头祭谷子，他见得更多了。

渴！他的喉咙干得象被火烧着，嘴巴一张仿佛也要喷出火来；又稀又大的汗珠就仿佛烤焦的油，混浊地从他乱蓬蓬的头发里渗出来，爬到了额头上，流到了嘴唇边。他干涩的舌尖接触了，苦得象蛇胆汁，咸得象锅底盐。

渴！他几次昏眩了过去。……他梦见坐在独木舟上，飘荡在四野浪涛滚滚的绿水里。他大口大口的吞着水。……

他醒来了。果然，一串晶莹的水珠，从竹楼的木板缝里

滴落下来，落到了他的额上，落到了他的嘴边，他本能地昂起头，水珠落到了嘴里。

他几乎也同时睁开了眼，透过那晶莹的水珠，他看到那木板缝隙上，贴着一对明亮的眼睛。

“是你？”他喊了出来。他奇怪自己居然又有了声音。

“是我！你赶快喝吧！”一个带着哭声的女孩的声音，“我知道你很渴。……要不，就喝不上了！魔巴已卜准了鸡卦，说明天一早，就砍你的头了。现在大人们都在拴着木鼓，明天要用！”

“叶巴拉，我真不想活了，要是现在他们就砍了我，多好！我受不住啦！”艾勒克说着，眼睛一酸，又滚出了泪珠。

“你别昏说！你快喝水，喝够了，省着力气，有人会来救你的。”

“谁？”

“别说话啦！省着力气……”

晚上，连他也没觉察到有走近他的脚步声，突然，一双手抱住了他的头。他一惊，“要砍我了！”但那双手却是热烘烘的。

“是你，叶……”那双手捂住了他的嘴，显然不让他说话。

他感到身子被抬了起来，摇动起来。但那双手一直没离开他的脸。仿佛那双手，是要护卫着他的头，他的脸，不能让石块碰着，不能被树枝挂着。

艾勒克的身子摇动着，晃荡着。他也不知过了多少时间，摇晃才停住了。

“艾勒克，咬牙忍着疼，要摔木匣了！”叶巴拉说，那双手离开了他的脸。他心一惊，一咬牙，只听“叭咔”一声响，

震得他五脏六腑往外翻，木匣散开了，他睡到了冰冷的地上。

又是那双热烘烘的小手扶他起来，捧住了他的脸：“艾勒克，快逃走吧，逃回你的家乡去，你阿爸阿妈想你呢！”叶巴拉说着说着哭了。她想起了自己的家，离岩帅不远的岩宋寨，可惜，她连阿爸阿妈的模样都记不清了，被卖到岩城时，她才五岁。

“给，这两截烧木薯，你带在路上吃……”

他摸索着接过还保留她体温的木薯，什么话也说不出。

“别难过，”她又说，“只要能活下去，我们是还能见面的。记住我，岩宋的叶巴拉。”

“叶……”他还是说不出什么话来，几次想站直身子，但一次也没能站直起来，四肢象散了一样。

“快走！”叶巴拉惊呼道，猛地推开了他，跑开了，山道上，出现了几柱火把，显然，有人追他来了。

艾勒克记得，那紧急时刻，他只来得及朝她的背脊瞥了一眼：她象所有的佤家孩子一样，赤裸着身子，在火光和星光的闪烁中，那身子象匹黑色的小马，油光闪亮，那散乱的长发在脖后飘浮起来，象水中游动的青苔。

在他的记忆深处，只留下了那么个影象，她便消失在黑暗中。他把木薯揣进怀里，双手一抱头，翻身一滚，滚进了山凹里。

火把象一串流星，朝山峰上流去，把森林染上了血一样的颜色。

黑色的小马，游动的青苔，这一影象有整整九个年头，始终都在他的记忆中闪现。他无时无刻不在巴望着，巴望着

再瞥上一眼那充满活力的影象，再听听她那沙哑的甜甜的声音，再感觉一下她那热乎乎的渗透心灵的手的抚摸。

这一刻，他整整巴望了九个年头。

可是，那一刻的到来，却又是那么惊心动魄！

真是相见时难！

2

艾勒克记得，那是一个浓雾弥漫的早晨，岩帅寨的木鼓突然咚咚地响了起来。那声音急促，沉重，一声一声都撼人心弦，让人紧张得难以透气。那筒木鼓，艾勒克作为民族工作队员进驻岩帅寨以来，就见它一直躺在寨场边的一片荒草里。据说那是原来的木鼓房，已经多年不再祭奠，房梁屋草早已不复存在，只有这筒木鼓在草丛中静守寂寞。

什么人敲响木鼓？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？莫非这鼓声与艾琪要赶工作队出寨有关？

那几日，边防前哨排撤走了，民兵联防队解散了，武器统统被收缴了。风言风语也不径而来，说他们是执行什么“国民党云南特务组的行动计划”，犯了修正主义边防路线的错误。这一下，艾琪土司一夜之间突然神气起来，身上也挂起了长刀短枪，扬言他要拉人打冤家。说他不接受什么互助合作，不接受社会主义，岩帅的天是他的天，岩帅的地是他的地，岩帅的事只能由他艾琪说了算数！工作队趁早离开岩帅，早走早好！

难道这鼓声为的是赶工作队吗？

他们正在猜测，木鼓声越发咚咚地急促地振响，刀刀枪

枪的一伙人，推搡着一个披头散发的姑娘走了过来。

寨场上，一夜之间，已经新搭了木鼓房，木鼓吊在房中间，两棵大榕树下，站满了全寨子的人。艾勒克也跟了过去，站在人群中间。

姑娘被推进场来。她细高个头，粗眉大眼，高而直的鼻梁和尖尖的下巴，显示出她女性的秀美，也显示出她还有几分男子气的倔强。她双手被反剪着，捆在背后，头发披散在肩上，短衣被撕破，两个肩膀和半个胸脯裸露着。她皱着浓眉，高挺着胸，步子迈得很大地走进场子，摇晃了几下肩膀，摆开推押她的人，然后，用一双充满仇恨的眼睛盯住艾琪。

艾勒克觉得这姑娘好面熟，但一时又搜索不出她在自己的什么记忆里。

她怎么了？是与人私通？

在阿佤人中，有很严格的规矩：未婚前与人发生性关系，男女双方都要被精赤条条的捆在木鼓房里，让众人羞辱他们。可是，怎么不见男的？这姑娘在岩帅也没见过！……

艾勒克正紧张地猜想着。艾琪摇摇晃晃地走进来了。他满脸灰黑，昨晚一夜没睡，大概又喝了过多的酒，所以脚步蹒跚，手中半举着的长刀也在脸前左右摇晃。

“哈哈！”艾琪狞笑着，“我要赶工作队，我要赶共产党，我要赶……大军。她偏要闯进我的寨来，要找，找……工作队。这下好，我正等找人头祭刀神、枪鬼。”他的长刀尖在姑娘的鼻尖前晃晃悠悠，闪着寒光。

艾勒克浑身一紧：“她找工作队干什么？她是什么人？”

“砍了这个通汉人的鬼！”有人喊道。

姑娘仿佛没听到这些，也根本不惧怕艾琪手中的长刀，偏了一下头，将散发甩在左肩上，胸脯挺得更高。

“阿爹阿妈们，哥哥姐姐们！”她喉管激烈地颤抖了几下，声音沙哑地喊道，“我叫叶巴拉，是岩宋地方的。岩宋的艾拱良心被狗咬了，要把恩人解放军当仇人打，他们围住了前哨排，要叫前哨排的大军向他们缴枪。这不是要太阳不发光吗？解放大军八百万国民党兵都打败了，能向你艾拱投降吗？艾拱他们吵吵闹闹，砰砰乱放枪，还放火烧了部队的营房，我是从壕沟里爬出来的，我要来报告这里的工作队，我刚进岩帅，艾琪就平白无故把我捆起来了。我犯了什么罪？艾琪，你身上穿的蓝衣服，难道不是人民政府、大军、工作队送的，你身上的枪，难道不是大军发的。听说你还在县上讲过话，说你要跟共产党走。你莫非也黑了心肝，要与人民政府、解放军作对啦！你不得好死的，天神，地鬼不会容你这没良心的人！”她又摆了一下头，把长发摆到胸口上来，雪白的牙齿咬住下嘴唇，一双眼睛瞪着艾琪，把头伸了过去。

艾琪气急败坏，反手用刀柄捣了一下叶巴拉的头，叶巴拉额头上立即鲜血直流，叶巴拉仿佛有些昏眩，她朝后踉跄了几步，立即又挺直了身子。

艾琪的目光和她的目光又相遇了，他不由自主地一阵哆嗦，拿长刀的手也打起颤来。他也许是为了壮胆，抓起胸前的军用水壶（一位前不久驻这里的前哨排战士送给他的），咕咕地朝肚里灌了几口酒，瞪着血红的双眼，口沫横飞地喊了起来：

“哈哈！解放军都犯了路线了，工作队都统统修正了，连省上的书记都害怕了，吃毒药闹死了，她……她还要跟他们

穿连裆裤！还给他们送……送信！嘿嘿！众人都记住，从今日起，我要重新当头人啦！剥了牛，得送一条大腿给我，杀了猪，猪头归我，撵着两只老鼠，也得送一只供我。明白吗？我重新做头人啦！岩帅这块土地，除了天上的飞鸟，不，连天上的飞鸟，也都统统归我管！是我阿爹留下给我的！不是阿佤的阿祖阿公留给我的，外人统统赶走，不听我话的，宰了！……”

艾琪口干舌燥了，他又仰脖往嘴里灌酒。酒从两片发乌的嘴角流出来，流进了发红的脖颈里，他用提长刀的手背，连连地擦着。

众人一声不吭，艾琪越发得意：“我告诉你们，外边革文化大的命，共产党不要了。共产党的官要当成走资打，派造反的夺权，在佤山岩帅，我受了十几年的走资路线压迫，夺权的是我，我派造反了！”

他又擦擦脖颈上的汗，往嘴里灌了一口酒，对站在木鼓旁边的两个魔巴喊道：

“打起鼓来！”

两个魔巴甩掉黑布包头，赤裸着上身，一左一右拉开架式，“咚咚”地敲打起来。

艾勒克痛苦地思索着：究竟在哪里见过她呢？

急促的鼓声，一下一下地敲击他的心，使他头皮发麻。他焦急地咬了一下自己的舌尖，骂了自己一声：“笨木头，你的记性被狗吃了么？”

他盯住姑娘的脸。

姑娘微皱着眉，看得出她非常痛苦。但她腰挺得很直，丰满的胸脯挺得很高，在艾琪面前一副凛然不可侵犯的神

态。

艾琪色厉内荏，嗷嗷叫着，却不敢正视姑娘一眼，他“噗”地把一口酒喷到长刀上，然后把刀贴在右腿上，转身靠近叶巴拉的左侧。

“啊！”场内所有的人都情不自禁地惊叫了起来。

也许就是这声“啊”，使艾琪的手抖了，无力了，迟迟没能举起来。

艾勒克只觉得一股热血直冲脑门：“怎么，就这样处置一个姑娘，谁给他这个权利！”他这样想着，一下推开了人群，跨前几步，抓住了艾琪拿刀的手肘：

“艾琪，慢来！”艾勒克声音不高，但很威严，“打狗也得看主人呐！当着我们工作队的面，你敢！”他另一只手一使劲，就夺下了艾琪的刀，“咣当”一声，掷到了地上。

艾琪一下呆了。……

艾勒克记得，当时他感到，艾琪的长刀很沉重，但他的手却冰凉柔软，捏上去就象抓住一条死蛇，那种冷直透他的心底，使他也不禁打了个寒颤。

这种感觉使他断定：艾琪虚弱得很，别看他张牙舞爪的。这种判断，使自己身上陡然增加了勇气。他对大家高声地喊道：

“阿爹、阿妈们，各位兄弟姐妹们，不要上艾琪的当。他早已不是头人了，大家不必怕他！毛主席的共产党、解放军，永远和阿佤一条心，就象芭蕉一条根。艾琪是乘现在国家有难，乘现在共产党、人民政府管不了我们，要挑起事端，想重新骑到我们头上，让我们仍当他的奴隶。他的心是猪苦胆，永远不会变甜的！……”艾勒克扫视了大家

一眼，发现众人都在屏声静气听着他说，那被捆着的姑娘也转向了他，双眼惊奇地望着他，带血的嘴上浮着一丝微笑。

艾勒克心里又这么一闪：她是在哪里见过的啊！……

但这些想法只是一闪，他立即又抬脸望着大家，并且越发镇静了，声音也顺畅多了。

“阿爹阿妈们，兄弟姐妹们，这几年生活不好过，人民政府也对我们阿佤人关心不够，有的工作人也办了些不好的事。可这能操起刀刀枪枪打冤家吗？哪个身上不会长疮生疖子，吃饭还会自己咬舌头呐！这能把自己也杀了吗？不要上艾琪的当啊！”艾勒克看了姑娘一眼，接着又说：“这姑娘有啥罪呢！凭什么要把这么个活鲜鲜的人砍头？这合阿佤人的规矩吗？不合！阿佤人不管冤仇再深，也不兴杀害送信的人！这是从阿祖阿公时就传下来的老规矩，艾琪你忘了吗？哪个忘了，哪个就不是阿佤人！艾琪，你还有脸在阿爹阿妈面前，在兄弟姐妹面前砍人头吗？”

艾勒克还从来没在这么多人面前讲过话，也从来没讲过这么多的话。他自己也弄不明白，为什么会有那么大勇气，舌头会这么通情达理，一下子把自己听领导讲过的道理成串地说了出来。

艾勒克还发现，他的话把所有人都镇住了，艾琪从地上拣起了他的长刀，但双手颤抖得始终没能把刀举起来；两个魔巴也不知什么时候停止了手中的木棒，张着没牙的嘴望着他。

场上足足沉寂了好几分钟，才有人哄哄地议论起来：

“送信的人不是探子，不能砍！”

“要砍，也得要魔巴卜卜鸡卦呀！”

“砍人头，共产党、解放军早就不准了嘛。不准，可是不能砍的！”

艾琪往地上一蹲，双手抱住头，两只红肿的眼睛这边扫一眼，又往那边扫一眼，看来在打鬼主意。

果然，他跳了起来，大声喊道：

“你们敢反我派造反！派造反有理！天大的有理！毛主席讲的，比雷公山还高的……指示！不听比雷公山还高的……指示，是反革命的现行，我就宰了他！”

人们又沉寂了。

艾琪又有了勇气：“听我说，不砍就不砍！要砍，先卜鸡卦，我守阿伧‘理’，不过，不能放了。不能让她坏了我岩帅的大事。听着，各人都带好刀枪，带够吃食，剿三头牛，过江到岩城去！艾腊头人还在当大土司。我支持艾拱，我们要到岩城过活，那里才有吃有穿。那里砍人头、种罂粟、剿牛，自由统统我有！谁敢不听我说的，宰了他，是我！”

他摆摆手，几个抓住姑娘的人，便把姑娘推进木鼓房里。

艾琪拎着长刀，悻悻地走了。

趁着杂乱的人群，艾勒克挨近了木鼓房，已被拴在立柱上的姑娘一抬眼，目光和他对视了。

“你……”她说，似乎也在搜索着自己的记忆。但一忽儿又失望了，只冷冷地又补了半句：“谢谢……”

“我……”艾勒克想说我在哪儿见过你，但她变冷的目光又使他没能说出。

姑娘见她仍愣愣地望着她，又说：“谢谢！~~谢谢你~~住你的，如果你真的是位想搭救我的好人。~~请让我~~”

叶巴拉！请杀只大红公鸡为我招魂！”姑娘头一摆，把搭在胸前的长发甩到了脖后。

“你……”艾勒克吃惊了，“你真的叫叶巴拉？”

“对，叶巴拉！岩宋的叶巴拉！”

“走开，走开！”

看守的人把艾勒克推开了。

3

啊！她要是不说出她的名字，并且还说出是岩宋的叶巴拉，他简直认不出她就是曾经救过自己性命的叶巴拉呀！阿佤姑娘叫叶巴拉的也多。我这记性，真真是被狗咬去了，怎么会想不起是她呢？九年，难道会使人变得这么无情，变得这么昏糊，竟面对生死之交，又生死之别的亲人也两眼墨黑！啊，我是什么人啊！

九年前，留在他心中的影象，矫健的小黑马，水中游动的青苔，无时无刻不在他的脑海中飘浮。可他，怎么竟没有和眼前的这个她联系起来呢？

岁月终究是无情的。

他印象里的叶巴拉，是又黑又瘦，单薄得象棵包谷杆似的小姑娘。那时，她最多只十岁。蓬头垢面，上身常年赤裸着，挺着一个圆鼓鼓的肚子。而现在，竟变成一个大姑娘了。她在死的面前，没有一点畏惧，居然说了那么多硬梆梆的话，让艾琪气得发抖的话。她那浓眉下一双深凹的，闪着森林般兰色的眼睛，那脖一扭，头一摆的动作，真使他看到了当年在艾腊家作奴隶的小叶巴拉。